

昼夜攻坚摘“黄牌” 马力全开迎汛期

小清河干流及支流防洪综合治理桓台高青段有望提前完工

文/图 记者 张万杰 侯婧 通讯员 牛魁

据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消息,今年我省平均降水量较往年偏多70.7%,鲁中地区偏多一倍以上。根据汛期预测,将有一到两个台风影响我省,台风带来的暴雨洪涝对淄博仍是巨大考验。

为保汛期安全,桓台县、高青县正在加快小清河干流以及支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进度。工程进展如何?汛期前能否保证河道畅通?5月15日,记者跟随水利部门工作人员走进治理现场进行了探访。



5月15日,桓台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项目法人王立志介绍桓台县重点水利工程进展情况。



5月15日,杏花河泵站正在建设中,该泵站基坑开挖深度最深处超过11米。

5月15日,小清河干流防洪综合治理正在进行收尾工作。

桓台县: 不遮不掩找短板 克服困难摘“黄牌”

去年台风“利奇马”突袭,桓台县辖区内的胜利河、杏花河、西猪龙河3条支流和小清河干流处于水量爆满状态,导致支流和干流形成顶托现象,泄洪受限,3条河流及上流孝妇河多处溃堤,沿岸涝灾严重。

小清河水系复杂,支流众多,除上述外,流经桓台县的还有东猪龙河、孝妇河、预备河等,这些河流上游多为山区,山高坡陡水流湍急,暴雨期仅一条支流的洪峰就能给小清河干流造成较大的洪水压力。

此次小清河干流及支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桓台县承担了大部分工程,也最为复杂。除了孝妇河下游8条分洪河道的综合治理外,还有小清河干流治理、小清河分洪道子槽开挖、杏花河治理、马踏湖蓄滞洪区建设、淄东铁路排水工程等,这些工程都需在汛期来临前完成。

从2月中旬复工到6月底,仅4个月时间,能否如期完工,让所有水利人都捏了“一把汗”。

5月15日,记者跟随水利部门工作人员行至桓台县马桥镇,天空飘起了毛毛细雨,但马桥镇辛庄大桥边一派热闹景象,焊接火花映入眼帘,锯切钢筋声不绝于耳,工人们干劲十足。

眼前的杏花河河道宽敞、碧水潺潺。桓台县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项目法人王立志告诉记者,截至目前,杏花河河道开宽落深、大堤加高培厚都已经完成,由于杏花河周围遍布企业,河岸无法再加高,因此在两岸用钢筋水泥做了防洪墙,工人们正在进行的就是这项工作。

王立志在水利系统工作20余年,对桓台县大小河流了如指掌。

在他看来,桓台县小清河干流及支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最难的两大工程:一处是小清河分洪道扩宽及子槽开挖,另一处就是杏花河泵站建设。

由于各种原因,该工程一直拖到4月8日才开工,因进展缓慢,被省水利部门挂了“黄牌”。

去年台风“利奇马”来袭,杏花河中因水位低无法排入小清河,造成沿岸多家企业、村居受损,建泵站成为最佳方案。建泵站需要从地下取土11米深左右。为追赶工期,桓台县上足设备,增加力量昼夜施工,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全部靠在一边。今年5月初,杏花河泵站摘掉了“黄牌”,成为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第一个摘“黄牌”的工程。

记者了解到,小清河干流及支流治理,桓台县投入设备500余台,施工、管理人员1200余人,目前,工程已经完成80%以上。

防洪排涝综合治理是桓台县对小清河干流及支流的“刚需”。治理后的杏花河、胜利河、小清河的行洪能力达到50年一遇的标准,过水流量由原来的660立方米/秒达到1479立方米/秒,再也不惧“利奇马”这样的台风了。

高青县: 提前部署游刃有余 全力以赴迎接汛期

上午毛毛细雨,到了下午,天空一扫阴霾,气候宜人。在小清河高青县黑里寨镇河段,村民周先生停下三轮车,望着远处的小清河,挖掘机正从深沟中挖泥土,这些泥土在岸边晾晒后,将用来筑堤。

周先生对小清河再熟悉不过,他的家距离这里不远,从小在河边长大,也曾参与过小清河治理。

“这里比过去宽了两倍多,等建好了,肯定要比现在漂亮!”周先生兴奋地说。

小清河干流防洪综合治理工

程高青段投资5.49亿元,工程全长44.7公里,包括干流39公里的堤防加固,近18公里分洪道子槽开挖,以及100多座建筑物的新建、改建,涉及黑里寨、花沟、高城3镇60个村。

“我们有信心提前完成任务。”这种轻松,在高青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技术负责人李军看来,来自四个字:未雨绸缪。

李军介绍,高青县去年就完成了全部原材料采购,而原材料采购占整个工程30%以上。

为确保工程进度,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今年2月中旬,高青县吹响复工号角。项目施工方采用分段施工、多工段同时推进的方式,日夜赶工,高峰期500余名工作人员全部靠在现场,近300台设备开足马力。

施工过程并非一帆风顺。山东新汇建设有限公司总监孟庆国在这里奋战了70多天。他介绍,在小清河干流综合治理中,在高青县发现了多处遗址,遗址考古发掘工作相对缓慢,影响了分洪道子槽开挖工作进度;其次,中油沧淄天然气管线专项迁建工程进展也不顺利,影响了分洪道左堤加高培厚及分洪道子槽开挖工程进度。

汛期不等人,高青县不等不靠,盯牢节点目标,加大协调、督导、问责力度,抽调精干技术力量分片包干,常驻工程一线指导服务。截至目前,小清河干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高青段已经完成工程的95%以上,预计6月10日前主体工程全部完工。

汛期将至,高青县正全力以赴迎接考验。



扫描“鲁中晨报”APP二维码 了解小清河综合治理更多内容

安全帽当头盔戴 男子被罚50元

通讯员 周芙蓉 记者 贾亮 报道

晨报淄博5月20日讯 5月19日,周村交警在例行检查中,依法查处了一名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机动三轮车驾驶员,当民警告知其违法行为时,驾驶员还一头雾水说:“俺不是戴着安全帽吗?安全帽不是头盔吗?”

5月19日下午3点左右,周村交警大队一中队民警在309国道周村爱国铁路桥附近例行交通违法行为检查时,发现一名驾驶机动三轮车的男子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随即示意其下车接受检查。

当民警告知其存在的违法行为时,驾驶员魏某摘下了安全帽,解释说戴着“头盔”了,开车出来之前特地找了一顶安全

帽,并说戴头盔太热了,安全帽更凉快些。

民警拿过安全帽让魏某看,安全帽的内部标有“请勿将安全帽作为行车和运动头盔使用”字样。这时,魏某恍然大悟,原来安全帽和头盔之间不可以画等号。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民警对魏某驾驶机动车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行为处50元罚款。对于这一处罚,魏某也是心服口服。

在此,民警提醒市民,安全帽防护的是头顶,是不可以替代安全头盔使用的,驾乘摩托车或电动自行车时,需要正面、侧面和头顶全方位的防护,头盔比安全帽的防护系数要高。为了自己的生命安全,驾乘摩托车或电动自行车时请佩戴符合标准的正规安全头盔。

公告 挂失 寻人

咨询电话: 0533-3595671

挂失声明

G1037030300881410N, 声明作废。

- ★ 潘世却丢失山东中润集团淄博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房款收据, 号码: 0043638, 金额: 97323元; 号码: 0077300, 金额: 20000元; 号码: 0042010, 金额: 100000元; 号码: 0008026, 金额: 590000元, 声明作废。
- ★ 淄博志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丢失机构信用代码证, 代码: G1037030300881410N, 声明作废。
- ★ 淄博金色长征酒业有限公司丢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 编号: JY13703260013941, 声明作废。
- ★ 焦玉刚丢失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 号码: 370304000186, 声明作废。
- ★ 淄博环球慈济堂医药有限公司群会药店丢失药品经营许可证副本, 证号: 鲁CB5332767, 声明作废。

地址: 柳泉路280号晨报大厦东办公楼101室

